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00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3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參、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林吟珊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一、有關專案列管事項，請學務處依相關裁示續行推動辦理：

(一) 列管項目—A15「課程檢討與整合，提供多元學習管道_促進學生對教務、課程有效之參與」(項次 15.1-強化期初預警通報)，學務處雖已會同相關單位完成期初及期中預警通報表，惟後續成效尚待追蹤，故仍予繼續列管。

(二) 列管項目—A17「導師制度(含外籍生、陸生)之檢討與規劃、調整_檢討規劃符合各學院需求之導師制度」(項次 17.2-研商規劃總量管制之機制)，學務處雖已於 9 月份召開導師制協調會議，惟應請注意避免偏離成為讓導師填寫更多表單，卻未能達到制度之推行目的與成效落實，故學務處應再就作法上、規劃面及成效面妥慎思考，並會同相關單位共商，以確保透過導師制度之運作，真正對學生有所幫助，本案請續行列管。

(三) 列管項目—A18「研擬外籍生管理配套機制」(項次 18.3.1-外語幹部及外籍生聯絡人選任)，經學務處提報已完成學生宿舍自治會現有外籍生服務幹部遴選、培訓事宜。考量本案係初次辦理，應請會同國交中心多予關注及輔導，同時就執行成效面進行研析，以作為後續辦理依據，本案繼續列管。

二、國交中心列管項目—A12「國際化校園之建立_提昇校園國際化環境之措施」(項次 12.1-製作問卷調查外國學生對校園國際化服務提供之意見)，國交中心日前完成外國學生對校園國際化服務問卷調查分析，並進一步就各單位網站內容提出建議，請各單位據以參處、改善。另，A14-14.5 有關原擬於 12 月初赴亞洲進行校級國際交流參訪行程，因考量行程應有具體成效等因素，故先行取消，並請國交中心另行規劃辦理。

三、本人今日(10 月 31 日)上午出席中華電視公司「打造媒體新藍海—開放式創新產學合作平台簽約儀式」，該儀式除本校外，尚有政大、淡江、臺藝大、南藝大等五校與華視進行合作意向書之簽署。未來與該公司合作上，不應

僅是播放本校展演活動之影片，而是應該透過雙方合作共同製作節目之方向來發展。

四、為利校務推動，並確達會議目的，主管會報日期均提前訂定與週知，以利與會者行程安排，故請各單位主管務必預留時間儘可能親自參加主管會報，並準時出席。若有必要出國，請務必於出國前完成請假程序，獲准後再行出國，並請避免院長與院內全部系主任同時不在校之情形。不克與會時，應由系所主管或二級主管代理與會。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確定。

柒、下次主管會報訂於100年11月7日（一）下午13時30分假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召開。

捌、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教務處張教務長中煖（詳工作報告）。

二、學務處（詳工作報告）。

三、研發處林研發長劭仁（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有關教育部補助購置教學研究圖書儀器及設備計畫，針對計畫經費運用方向，上週五研發處接獲教育部通知請本校補充說明，請於會後提供相關書面資料向本人報告。

（二）舞蹈學院及文化資源學院擬於102學年度增設博士班案，已於10月25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請研發處再確認授予學位名稱，俾利報部作業。

四、總務處陳總務長約宏（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位於學園路、中央北路口的北臺灣科學技術學院、本校校名指示牌之整體配置等事宜，應能充分考量視覺美觀性，請總務處持續與該校協調、溝通。

（二）為維護本校師生、教職員進出校園安全，感謝總務處於戲劇舞蹈大樓新建工

程圍籬出入口會同承商，派駐專人進行交通管制、維護，請總務處持續督導廠商、維護施工期間師生及教職員安全。

五、音樂學院（詳工作報告）。

六、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詳工作報告）。

七、戲劇學院楊院長其文（詳工作報告）。

八、舞蹈學院（詳工作報告）。

九、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曲院長德益（詳工作報告）。

十、文資學院王院長嵩山（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關於文資學院辦理〈2011東方文化資產保護聯盟台北國際學術研討會——從南亞到臺灣：文化資產、歷史記憶、佛教藝術學術研討會〉、〈百年雕塑—楊英風藝術及其時代國際學術研討會〉，二場研討會皆十分精彩、成功，若能在流程上有更多著墨，相信將會更為順暢。日後類此活動，辦理過程中若有相關需求、協助，可與藝管所多所交流或向學校相關單位提請協處。

十一、通識教育委員會李主任委員葭儀（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為增進共同科新進教師對校園環境、教學資源的瞭解，請通識教育委員會會同教學與學習支援中心研議辦理相關校園導覽介紹活動。

（二）本校今年歲末聚餐輪辦單位為體育室，勞請李主任委員協助體育室儘速規劃籌辦。

十二、展演藝術中心容主任淑華（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感謝展演藝術中心同仁以專業技術、熱誠的態度，提供完善的展演設備、場地，俾利順利完成學校各項展演活動。

（二）感謝平珩院長父親平鑫濤先生捐贈本校戲服、配件，類此情形，請展演中

心進行提報，以利學校瞭解及表達致謝之意。

十三、藝術與科技中心王主任俊傑（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為利籌辦101年1月1日「2012未來媒體藝術節」事宜，請藝科中心王主任自本週起每週安排進行簡報，以利各項進展之瞭解。

十四、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詳工作報告）。

十五、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曾主任介宏（詳工作報告）。

十六、國際交流中心（詳工作報告）。

十七、傳統藝術研究中心(詳工作報告)。

十八、人事室蘇代理主任義泰（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有關人事室報告所提擬修正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9條送審著作或作品成績之計算方式，為利週延，請多方瞭解合宜作法後，再行研處。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 14 時 30 分。